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9年5月30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会议经与会董事审议,并以书面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通过《关于收购淮安华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现金9,542万元人民币收购盈维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淮安华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淮安华科”)13.29%股权(对应淮安华科注册资本1,196.07万元)。

本议案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关于收购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29。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1日